

## 課程分流 SOP

<b>實習時間 (擇一)</b>	7月~12月	3月~8月	
<b>開課時間</b>	上學期	下學期	
<b>前置作業</b>	<b>流程</b>	<b>時間</b>	<b>負責單位</b>
	一、召開課程分流委員會  會議確認事項：1.各系至業界公司的實習人數  2.向各系說明注意事項	12月、5月	院辦
	二、各系與公司洽談實習事宜  1. 產學合作協議書簽訂  2. 學生待遇及福利  3. 學生保險  4. 取得業師聘用資料	隔年1月底前、  6月中前	各系
	三、各系取得家長同意書		各系
	四、1.開課(課程名稱:產業專題、產業實習)  2.學院完成業師聘用事宜	12月、6月	院辦
<b>實習期間</b>	一、各系學生選課  二、每週撰寫報告書給授課教師  三、授課老師打成績		各系